

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
一〇三年度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



- 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(星期二)上午十點三十一分整
二、地點：台中市工業區 25 路 20 號本公司一樓會議室
三、出席人員：蕭燈堂、廖本添、許敏成、廖月香、廖宜賢
列席人員：賴尤秀敏、百合 廖大周、稽核室 陳志順
缺席人員：廖本曲

主席：廖董事長本林

廖本林



紀錄：蔡荻宜

蔡荻宜



- 四、會議說明：依本公司「董事會議事規則」第四.6 條規定：董事會之召開，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，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、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。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。

五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：

一〇三年度第三次董事會議事錄於 103 年 6 月 13 日以電子郵件方式送呈予各位董監事，其議案均依董事會決議結果執行。

(二)財務及業務報告(略)。

(三)稽核室報告(略)。

(四)其他報告事項。

六、討論及決議事項：

(一)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。

(二)本次會議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審核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案。

說明：1. 102 年度董、監事酬勞發放明細。

2. 102 年度經理人員紅利發放明細。

3. 103 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明細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八、散會。